**校园白蚁防治、除“四害”招标要求**

**一、招标范围：**

 1、白蚁防治：校内所有建筑物。

 2、除“四害”：含校园所有建筑及周边雨水井、污水井、排水沟、水电管网和绿化草地。

**二、资质要求：**

　　按白蚁防治、除“四害”国家标准关于行业基础规范，企业应达到以下要求：

（一）投标企业具有自己的名称和组织机构；

　　（二）投标企业具有固定的办公地点及场所；

　　（三）投标企业具有30万元以上的注册资本。

**三、招标/施工要求：**

 1、具有白蚁防治等相关资质。

2、宿舍/教室/办公室内要求无白蚁，不定期巡查，根据白蚁活动规律，及时发现白蚁情况。如出现白蚁情况，第一时间进行清理防治，如因不作为造成严重损失，校方有权追究赔偿责任甚至解除合同。

3、消杀施工严格按广东省爱卫办《重点场所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系列技术指引》执行。蚊子、苍蝇、鼠等防控达到标准控制范围，要求投标方出具具体方案作为合同附件。

 4、如消杀不到位导致学校师生员工因病虫传播疾病（如登革热），我方有权追溯中标方责任，合同期内中标方未达到规范要求导致如疾病传播等情况，我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。

5、“四害”按每月2次消杀。白蚁按防治、消杀相结合，一经发现立即处理。特殊季节，依据病虫害、传染病等情况，按相关规范适当增加药剂和消杀次数，中标方必须按校方要求和技术指引要求，严格落实消杀工作。

**四、招标合作方式：**

 1、根据投标方具体方案叙述，包括施工人员、设备、案例、药效配比等择优选择，校方内部评审。

2、采用按年包干制，包人工、包料、包税费。

3、合作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。